

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的补充通知

各学院，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云南省教育厅要求和学校有关规定，为进一步加强全校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管理，对《西南林业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备案表》（见附件）进行了调整，请各单位遵照执行。新表格样式：正面为《西南林业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备案表》，背面为因私出国（境）人员外事纪律须知。各单位因私出国教职工在填写备案表时需认真阅读须知内容，后在空白处手写“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上述规定和须知事项，并承诺严格遵守”并签字确认。新表格自通知发出之日起使用，请各单位及时传达到本部门教职工。

附件：西南林业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备案表

人事处

2019年12月24日

西南林业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备案表

姓名		国籍		民族		出生年月	
性别		政治面貌		学历		职务（或职称）	
工作单位				到校工作时间			
出国（境）事由				本年度第 次申请出国（境）			
所持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信息				境内紧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			
出国（境）地区				联系电话			
出国（境）时间				预定回国时间			
国外学习单位	（不涉及可空白）						
配偶姓名				配偶单位			
所在学院（处室）意见	单位盖章： 行政领导签字： 年 月 日			党委（总支、直属党委）盖章： 党委（总支、直属党委）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
人事处意见	人事处盖章： 人事处领导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	
备注							

因私出国（境）人员外事纪律须知

一、严格遵守政治纪律。始终维护国家尊严和利益，不参加反党反国家活动和组织，不发表有损国家、民族利益的不当言论，不任意评论所在国的政策。

二、严格执行保密规定。严格遵守有关保密规定，出国期间不携带涉密载体，不泄漏国家秘密，不与国（境）外敌对组织、间谍组织接触。

三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严格要求自己，在境外期间，绝不做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，遵守所在国法律，尊重其风俗习惯。

三、严格遵守外事纪律。在境外期间，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变更出访国家（地区）、延长在外停留时间。杜绝不文明行为，不得涉足不健康娱乐场所、不参与赌博活动，不得借出国之际谋取私利或违反国家规定收送礼品。增强自我保护意识，遇到重大事项应及时与我国驻外机构取得联系。

四、严格遵守因私出入（境）管理制度。按备案时间回国，并在回国后 10 天内及时向本部门销假，报人事处备案。

承诺人签字：